



破获刑事案件415起 打掉犯罪团伙37个

阿克苏公安机关严厉打击食药环领域违法犯罪

□ 本报记者 潘从武 □ 本报通讯员 王佳 杨萍

破获食药环刑事违法犯罪案件415起,打掉犯罪团伙37个,抓获犯罪嫌疑人477名,案值7070余万元……近日,新疆维吾尔自治区阿克苏地区公安局食药环分局向社会交出“成绩单”,彰显依法打击食药环领域违法犯罪的信心和决心。

《法治日报》记者了解到,2023年以来,阿克苏地区公安机关食药环部门创新保护机制,强化打击职能,迅速部署、层层发动、重拳出击,依法严厉打击食药环领域突出违法犯罪,以实际行动和丰硕成果回应人民群众对“舌尖上的安全”和“蓝天碧水净土”的强烈期盼,全力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护航地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瞄准靶心发力 打击突出犯罪

2023年8月,阿克苏地区公安局食药环分局根据群众举报线索,在阿克苏市捣毁两个存储假冒商标啤酒窝点。为查明全案犯罪事实,专案组先后辗转浙江、河南、福建、河北、黑龙江、四川6省,奔赴20多个县市、村镇,经过70多个日夜艰苦奋战,一举摧毁以田某、张某某等7人生产加工、王某、任某某14人为销售网络的特大生产、销售假冒啤酒犯罪团伙。现场

查明非法经营数额3000多万元,扣押假冒成品啤酒25万余箱、空箱110余万个,纸箱354万个,假冒商标标识200余万个。

近年来,阿克苏地区公安机关食药环部门立足打击防范食品、药品、知识产权、生态环境、森林草原、生物安全等领域违法犯罪重要职责,以“党委统筹+党建引领+能力提升”为基础,以“公安+行政”执法协作为抓手,聚焦“全环节、全要素、全链条”和“打源头、端窝点、摧网络、断链条、追流向”工作目标,全面构建“局党委抓总、市县主战、派出所主防”侦查打击新模式,集中侦破一批大案要案,整治一批重点部位,依法严惩一批不法分子,有力保障了民生安全。

今年以来,阿克苏地区公安局食药环分局根据掌握线索成功破获一起生产、销售假冒名牌白酒案件,现场查获9种假冒白酒267瓶;此外,食药环分局破获一起特大销售有毒有害保健品犯罪案,现场查获各类有毒有害保健品2492盒……

3月15日,阿克苏地区公安局联合市场监督管理部门举办以“激发消费活力”为主题的识假辨假打假宣传和假冒伪劣商品集中销毁系列活动,对查获价值60余万元的假冒伪劣产品进行集中无害化焚烧处理,在净化市场环境的同时,彰显公安机关打击侵权假冒伪劣商品的坚定决心。

完善信息共享 强化协调联动

3月6日,阿克苏地区公安局食药环分局会同市场监督管理局、教育局、民政局等相关部门联合召开第一季度食品安全形势和风险会商暨地区校园食品安全工作会议,就当前风险形势、采取措施、工作成效进行交流磋商,携手推动食品安全工作走深走实。

为确保食药环领域案件准确性、快速发现、快侦快办,近年来,阿克苏地区公安机关牢固树立“食药环+”理念,通过主动加强与林草、药监、市场监管、烟草专卖、自然资源等相关行政部门对接沟通,促进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的优势互补,进一步健全完善联合巡查、联合会商、联合执法“三联”工作机制,形成源头治理、综合治理、合力打击整体工作格局,有力提升联合打击食药环领域违法犯罪专业化水平。

在完善机制联合执法的同时,阿克苏地区公安机关食药环部门持续深化与民营企业及行业协会、商会协作,推动形成社会共治良好局面。2023年,地区公安机关累计与地区药械生产、批发、连锁总部等130家企业代表和药械经营主体建立警企联合打假协作机制,签订《食品药品质量安全责任书》《食品药品安全经营承诺书》11万余份,为推进防范打击协同共治、全面压缩不法分子生存空间提供坚实保障。

抓实基础设施建设 强化宣传教育

“真假酒您能分辨出来吗?”“不要贪图小便宜,尽量在正规店购买商品”……3月15日,沙雅县公安局食药环大队联合市场监督管理局等部门走进辖区农贸市场,结合身边典型案例向过往群众介绍假冒伪劣产品识别方法和预防上当受骗的方法技巧,号召广大群众自觉抵制假冒伪劣产品,积极举报违法线索,共同营造警民联合打击制售假冒伪劣产品的良好氛围。

结合普法教育,阿克苏地区公安机关食药环部门常态化采取“线上+线下”“案例+宣教”等多种形式,组织民辅警积极开展进校园、进企业、进社区、进乡村宣传活动,通过制作宣传展板、印发宣传资料、张贴举报假劣药线索公告,向基层群众面对面普及法律常识和识假辨假、依法维权方法,引导群众增强法律观念和自我维权意识。在线上,依托微信公众号、微博等公安政务新媒体平台,转载、发布相关法律知识、展示工作成效,取得良好效果。

“严厉打击食药环领域违法犯罪活动,是实现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向往的必然要求。今后,我们将持续加大食药环领域工作力度,积极回应社会广泛关注的食品、药品与环境安全问题,依法严厉打击食药环犯罪行为,全力守护好各族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阿克苏地区公安局食药环分局局长曹庆华说。

□ 本报记者 周孝清 □ 本报通讯员 任力杨

自江西公安“三大专项行动”开展以来,江西省泰和县公安局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不断深化市县主战、派出所主防,着力推进警种联动、义警联控、警民联防“三联”举措,提升公安战斗力。截至目前,泰和公安共摸排各类矛盾纠纷3255起,成功化解3215起,化解率为98.77%;开展校园安全治理行动1200多次;排查道路交通安全隐患118处。

警种联动促治理

“真没想到,派出所这么快就抓到了肇事者并交给交警处理!”一起交通事故的受害者肖女士感激地说。

今年2月,肖女士在路边行走时被一辆电动自行车撞倒,肇事者逃逸。泰和县公安局冠朝派出所接到指挥中心派警,迅速到场对肖女士进行救助并联动交警展开调查。

“警种联动后,平均出警时间由原来的30至60分钟缩短至5至20分钟。”冠朝派出所教导员张强告诉记者,派出所民辅警发挥人熟、路熟、情况熟的优势,第一时间赶到现场,开展交通疏导、调解处置、现场保护等工作,起到事半功倍的效果。

据了解,泰和县公安局结合辖区实际,全面落实“九联机制”(服务联办、执法联宜、交通联巡、隐患联查、事故联处、矛盾联调、勤务联动、警种联合、责任联担),赋予派出所民警交通管理信息平台办案权限,不再区分警种单位,有效解决分工过细、部署重复、职能交叉、资源浪费、效能低下等问题,真正实现“一警多能”。

义警联控护平安

警力不足是困扰基层公安机关的共性难题,但外卖员、保安员具有数量众多、分布广泛的特点,成为泰和警力的有效补充。

1月9日晚,泰和一名在校高中生停放校园周边的自行车被盗。身为平安义警志愿者的外卖负责人肖志刚,迅速发动外卖员,积极向公安机关提供线索,协助民警很快锁定嫌疑人张某,并在两小时内将嫌疑人抓获。

据介绍,为提高外卖员、保安员工作能力和积极性,泰和县公安局采取多种方式加大安全培训力度。截至目前,共举办各类规模性业务培训16次,累计培训5000余人,并撬动民间资助建立“红袖标”平安志愿者基金。

“我们教工宿舍出门就是城区主干道,一到上学放学时段,主干道就堵了,这时学校宿管和保安走出去指挥一下,很快就有序通畅了。”泰和县某中学教师说,学校保安、宿管员戴上“红袖标”帮助护学岗巡逻,还协助疏导校园交通秩序,让师生进出方便不少。

警民联防解民忧

今年春节期间,为了家门口的堵墙,老李和邻居老肖两人大打出手,让原本相处和睦的两个家庭从此闹得水火不容。

得知消息后,挂村的乌市派出所民警刘海先后3次来到双方家里,带着手绘的房屋地界草图,耐心讲解法律法规,劝说拆除这堵围墙。看着刘海为自家的事忙前忙后,老李和老肖终于打开心结,达成协议。

据了解,泰和县公安局创新“一村一警”大走访活动,将全县307个行政村(居委会)全部包村到警,挂村民警通过与群众结对子、交朋友,与综治、民政等职能部门协调,帮助群众解决生产、生活中遇到的困难,用民警走村入户“辛苦指数”换取广大群众“满意指数”。

“每个村、每家每户都有人情关系。面对矛盾纠纷,挂村民警能把这些人情聚在一起,左一劝、右一劝,矛盾就化开了。”泰和县公安局相关负责人告诉记者,2023年,泰和县矛盾纠纷类警情同比下降45%,公众安全感、公安满意度连续8年排在全省第一方阵。

吉林丰满区检察院在法院设立“支持起诉办案中心”

本报讯 记者刘中全 张美欣 近日,吉林省吉林市丰满区人民检察院在丰满区人民法院家事法庭设立“支持起诉办案中心”,并举行挂牌仪式。该中心通过依法行使检察职能,支持吉林市城区家事案件诉讼中的妇女、老年人、残疾人等困难群体向法院提起诉讼,保障困难群体合法权益,为其提供坚强检察助力。

仪式后,丰满区检察院第二检察部主任和区法院家事法庭庭长及相关工作人员就开展支持起诉工作的要求、范围和工作方式等进行对接。在家事法庭设置支持起诉岗,丰满区检察院将派员在家事法庭定期值班,对符合支持起诉条件的申请人,支持其通过行使诉权获得救济。在支持起诉过程中,对申请人提供法律咨询,协助指导收集、提交证据,协调提供法律援助等。

据了解,近年来,丰满区检察院依法履行民事支持起诉职能保护困难群体合法权益,联合丰满区七部门出台多项便民利民举措,与区法院、区司法局签订《关于建立民事支持起诉协作机制的意见》。支持起诉办案中心的设立是检法合作、协作配合为困难群体开辟的“绿色通道”,实现支持起诉案件司法工作无缝衔接,进一步拓宽了困难群体的维权渠道,真正把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融入司法工作中。



近日,江苏响水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民警走进辖区中小学,开展形式多样的交通安全进校园主题活动,教育孩子们从小遵守交通法律法规,进一步筑牢校园安全防线,护航青少年健康成长。图为民警教导学生认识交通标识。

本报记者 罗莎莎 本报通讯员 王子豪 周悦跃 摄

深圳南澳办事处片区“大党委”激发共治“大活力”

□ 本报记者 唐荣 李文茜 □ 本报通讯员 叶爽

新东路上彩虹墩、音符栏以及花漾边坡与碧海蓝天交相辉映;转角遇到的花漾广场、海星广场,以及抬脚即至的“口袋公园”,吸引了众多游客打卡拍照……这是《法治日报》记者近日在广东省深圳市大鹏新区南澳办事处杨梅坑片区看到的景象。

杨梅坑是南澳的热门片区,与传统封闭式景区相比,不仅社区和景区空间重叠,在管理上既涉陆又涉海,在服务上既包含居民也包括游客,基层治理比较复杂繁重与复杂。

“去年以来,我们以杨梅坑为试点,建立片区‘大党委’,发挥其在片区治理与发展中的核心引领作用,探索构建了‘大党委’统一领导、各单位积极配合、群众广泛参与、居民游客皆受益的基层治理体系,获评深圳市党建引领基层治理高质量发展优秀案例。”南澳办事处有关负责人介绍说。

杨梅坑片区“大党委”统筹南澳党工委、办事处等12个相关部门,吸纳两个驻街单位、一个社区、一家股份合作公司、一家第三方公司等多方力量。作为片区的战斗堡垒,“大党委”将上下级党组织“串”起来,通过社区党委协调、街道党工委支持,整合片区

资源,推动休闲船舶纳管及停车场、船舶临时停靠点等临时性建设,通过“结对共建”“普直联”“双报到”等构建街区三级联动机制,强化社情民意收集。同时,将各领域党组织“联”起来,形成应急管理联动机制,提升道路交通和涉山涉海安全管理效能。

数据显示,2023年“十一”国庆长假,杨梅坑片区单日接待游客超两万人次,高峰日小汽车约1万辆/日,而停车位只有1000个左右,严重不足。此外,杨梅坑进出道路仅新东路一条双向两车道,末端微循环未打通,导致新东路拥堵常发。交通拥堵成为掣肘该区域发展的突出短板。

为解决杨梅坑片区节假日游客停车难问题,南澳办事处协调交通管理部门积极开展交通规划研究,推动建设杨梅坑渔场、新东路沿线等停车场,整体增加635个停车位。联合交警、交管等单位,完善限高、警示、调头分流车道、网约车临时停车点等道路交通设施,加快停车位信息发布、停车预约等智慧交通建设,常态化联动整治交通乱象,片区交通秩序日趋规范有序。

为规范杨梅坑休闲船舶管理运营,南澳党工委、办事处联合海事、海警、应急、区投控等相关部门单位,推动南澳旅游休闲船舶规范整治。一方面,组织片区党员船东成立东山社区休闲船舶行业党支部,

发挥党员模范带头作用,引导船舶从业者强化安全意识,提升职业操守,做到规范经营、规范管理、规范服务。

另一方面,积极探索居民自治新实践,由村(居)集体牵头,村民合伙经营海上船舶运营项目。依托集体运营、利益回笼、硬件完善等前提,召集全体船东群策群力,制定《杨梅坑休闲船舶自治公约》,成立“杨梅坑休闲船舶自治管理会”,成功推动休闲船舶全口径纳管、联合经营,实现水上秩序根本性好转。

南澳办事处成立海上安全管理“压舱石”专班,联动办事处内设机构、海事、社区等单位,形成海上安全管理“压舱石”攻坚行动组织体系。强化物防技防,安装集中停靠点摄像头、围合沙滩海域上落点,安装休闲船舶定位系统,实行24小时实时监控,全力遏制休闲船舶违规靠泊上下客。常态化开展休闲船舶联合执法行动,严厉打击未纳管船舶出航及纳管船舶违规夜航。

据了解,杨梅坑休闲船舶自规范运营以来,船主收入相较纳管前增长53%,杨梅坑全体户籍居民100%就业。杨梅坑所在的东山社区股民2023年分红翻一番,当地居民从事观光车、休闲船舶运营服务,实现家门口就业,居民获得感、幸福感倍增。

上海嘉定马陆镇探索“信访超市+法律门诊”机制

本报讯 记者余东明 通讯员胡秋其 近年来,上海市嘉定区马陆镇积极推进信访工作法治化试点,与四家律师事务所开展志愿合作,探索“信访超市+法律门诊”工作机制,全面加强信访问题源头治理,推动信访工作法治化建设。“信访超市+法律门诊”推动信访工作预防、受理法治化。该镇在“信访超市”现有领导接待、

信访代办、人民调解等菜单栏目中增加法律服务栏目,志愿律师参加每周四信访日接待,引导信访人依法依规反映诉求,为信访人解答法律问题,参加“访调”“访诉”对接活动。

“信访超市+法律门诊”推动办理、监督追责,维护秩序法治化。该镇制定《信访工作联席会议工作规则》,明确重点信访矛盾研究应邀请

志愿律师参加,律师作为第三方从专业法律角度审查案件办理的合规性合法性,提出法律建议,推进突出矛盾依法依规化解,维护群众合法权益。

数据显示马陆镇信访问题源头治理成效显著,2023年该镇信访工作群众满意率达99.8%,一次性化解率99.1%。

辽宁喀左县法律援助中心帮三十四名劳动者讨回工资

□ 本报记者 韩宇

“当时实在走投无路了,幸亏法律援助中心帮我们讨回了公道,让我们切实感受到了法治的温暖。”近日,辽宁省朝阳市喀左县法律援助中心成功调解一起涉及34名劳动者劳务费纠纷案件,当事人专程送来一面写有“心系百姓 为民排忧”的锦旗。

案情回溯到2021年8月,许某和刘某在官大海农场承包土地种植农作物,雇佣韩某等34人进行耕种。然而,辛勤付出后,韩某等人的劳务费却迟迟未能兑现。韩某等人多次催要,许某和刘某总以没钱等各种理由拒绝给付。2022年3月2日,在韩某等人一再要求下,许某写下一张劳务费的欠条,并注明“此欠款2022年4月1日前付清”的字样。欠款到期后,韩某等人多次催讨仍无果,甚至遭遇被许某和刘某拒接电话的尴尬境地。

韩某等人来到劳动监察部门求助,随后劳动监察部门迅速联系喀左县法律援助中心。喀左县法律援助中心高度重视此案,经审查该案符合法律援助条件,遂立即启动特别程序,开通绿色通道,免于审查申请人经济困难状况,并安排专人进行接待受理,同时简化审批流程,力求高效专业地解决韩某等人的纠纷。

在法律援助中心积极协调下,法院、检察院等相关部门共同研究解决方案。法律援助中心精心筛选,为他们指派了专业过硬、素质较强的承办人进行代理,以保障案件顺利开展。在办理过程中,被告经过两次调解,仍互相推诿责任,拒不支付劳动报酬。面对这种情况,检察院决定支持起诉,希望通过诉讼手段解决纠纷。

收到电子传票后,被告来到原告所在地进行协商。代理人以及法律援助中心向被告详细阐述了法律后果,让被告深刻认识到如果不支付全部劳动报酬,将受到法律的严厉制裁。在法律的威严和法律援助中心的持续沟通下,被告认识到了自己的法律责任。最终,被告在开庭前一天支付了全部劳动报酬。

当韩某等34名原告收到被拖欠已久的劳务费时,心中的感激之情溢于言表。他们联名定制了一面锦旗,在赠送锦旗的仪式上,原告代表激动地说:“是喀左县法律援助中心给了我们希望和力量,让我们能够挺直腰板,为自己争取到应得的权益。”

大兴安岭打造五位一体生态司法格局

本报讯 记者张冲 通讯员李晓颖 为加强森林、湿地、河流司法保护,近年来,黑龙江省大兴安岭地区中级人民法院积极构建“保护、打击、预防、修复、联动”五位一体生态司法格局,以恢复性司法理念提升生态保护实效。

据介绍,今年1月,大兴安岭中院选派10名精英骨干力量,组建“森林法官”团队,成立环境资源审判“三合一”综合合议庭,专职审理涉及林草、湿地案件。开设生态林区、景区、保护区巡回法庭,现场办案、开庭、调解、宣判。与各级行政机关、自然保护区、林业集团公司等单位及部门沟通协作,创新“法官+专家”“司法+行政”联动机制。

两年来,全地区法院累计判令损害者支付修复金278万元,建立司法修复基地5个,组建环境资源审判合议庭8个,在森林管护站设立法官工作站3个,投放哲罗鲑、细鳞鲑等珍贵冷水鱼苗15万余尾,补植复绿800株。